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2,161,247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5.46%减少至 4.9998%，不再属于公司合计持有 5%以上股东。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收到股东盛小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柳国英女士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及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 义务人基 本信息	名称	盛小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
	权益变动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 7 月 23 日

	时间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	2024.4.25-2024.7.23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2,056,208	-0.4639%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柳国英	12,494,400	2.8189%	夫妻关系

说明：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公司于2021年实施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年7月1日因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增加公司股本12,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比例被动稀释-0.0001%。

二、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持有公司股份		变动后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盛小军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23,055	2.64%	9,666,847	2.1810%
柳国英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94,400	2.82%	12,494,400	2.8189%
合计	/	24,217,455	5.46%	22,161,247	4.9998%

注：1.以上所有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2.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会对公司

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盛小军先生、柳国英女士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